

## 伊斯坦布尔的猫

□陆小鹿

伊斯坦布尔,位于土耳其,是一座同时跨越欧亚两洲的千年古城。

我和伊斯坦布尔最初的联系,源自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帕慕克的一本自传体小说——《伊斯坦布尔:一座城市的记忆》。

在那本书里,我读到一个充满“呼愁”的古老帝国。它那么传奇,就像是一千零一夜里的城市,飘浮着神秘的异域气息。

我无法不被它吸引,想要更多地了解它。所以,当纪录片《爱猫之城》(又名《伊斯坦布尔的猫》)公映之后,我觉得自己需要为伊斯坦布尔买一张票。

事实上,我不养猫,也非猫控,我只是好奇,为什么猫会成为伊斯坦布尔的一个文化象征?

跟随着镜头,我看到了伊斯坦布尔成片的红屋顶,白鸥踮脚掠过。大街上、屋顶上、废墟里、菜场里……四处可见猫的身影。

这些猫没有固定的主人,它们不是家猫,但也不能说是流浪猫,因为伊斯坦布尔人太爱猫了,对待每一只无家可归的猫,都怀有无限温情。

许多伊斯坦布尔人都能说出他们与猫之间的独特故事——

患了心理病的小姐姐喜欢抚摸猫,她认为这是与猫交流的最好方式,她喂养猫,同时猫也来陪伴她,治愈她的孤独;

一位老太太,每天早晨,会带着几包炒熟了的猫食,穿街走巷,最多的时候,她喂养了60多只猫,“当猫在你脚边喵喵叫、抬头看你时,就像是生命在对你微笑”;

一位大叔,在后院里为死去

## 当归

□符灵

不知什么时候,左脸颊长了一粒痘,慢慢的,变成了两颗、三颗,它们大小小悄悄地出现,一开始是很小的,或是一夜醒来便已经是颗硕大的红点,按上去痒疼,想着自己早晚清洁工作缜密,不知道这些东西从何而来。不得不重视的时候已经此起彼伏了,每天出门在镜前的时间翻了倍,无奈,刷上厚厚一层粉,再出门。

很多女人都习惯每天用厚粉底遮住真脸色假装快乐地走出门,如同戴了一个仿真面具,想遮住的不是脸上的色斑皱纹印以及疲惫,而是真实生活对于身心的蹂躏。古人日出而作日落而息,看着太阳脸色过日子倒也自在,深山老林里更能走出仙风道骨的长寿老人。现在跟前大不一样了,加班到半夜是家常便饭,霓虹灯把黑夜照得亮如白昼,到了白天蒙头大睡,遮光窗帘把屋内搞得黑漆漆的,鸟语花香都被隔在门外,再加上怒骂悲愤都让五脏不堪重负,所有一切都渐渐浮现出来,挡都挡不住。

在试过了中药膜、四联修复以及光疗收效甚微之后,急切之心渐渐淡了,那天重又捧起《黄帝内经》恍然发现,原来左脸生痘是肝火旺的表现。另外,如果不根据自己的五行属性胡乱吃补药,也是会长斑的。于是,老老实实又坐在中医的诊台前。

神医爱往药里加一味“当归”。这是从前老祖宗就留下的方子,古时女性用来补身的常用药,主要用来调血。用当归来隐喻思念丈夫的故事已经不新鲜了,按照《黄帝内经》的说法,当归不归总归是要发生各种问题,比

## 走马天下

的猫咪搞了个墓地,用树枝做成十字架,举办盛大的葬礼。他说,每当自己独自作画时,猫咪睡在脚边,恰似亲人温柔的安慰……

伊斯坦布尔的街头可以看到一些水杯,墙壁上贴着告示:“这些杯子是为猫猫狗狗准备的,请不要动这些杯子。”是的,悉心照料每一只游荡的猫,是伊斯坦布尔人自爱为自己揽来的活。

正因为这样,伊斯坦布尔的猫仿佛生活在天堂里。它们无拘无束地踱到海边,在黄昏的夕阳里,望着波光粼粼的海水或者船只,发会儿呆;高兴起来,溜达到菜场里,找一处隐蔽的地方,和小伙伴们肆意地追逐、玩耍一番;甚至,它们还无惧无畏地在集市的摊铺上跳来跳去,或者钻到桌子下面窜来窜去;有时候,它们还跑到人群拥挤的地下铁,深深地注视着匆匆往来的伊斯坦布尔人——简直就和人类一样自由自在。

的确,伊斯坦布尔人是把猫当作人来看待的。他们认为猫和人类一样,都有自己的个性。有些猫喜欢被宠、喜欢倾诉,有些却很谨慎,什么都不会说。有些猫自大,有些有野心。他们喂养猫,猫也陪伴人,在精神层面上,人和猫互为依靠,没有贵贱。

事实上,猫在伊斯坦布尔已经生活了千年,它们见证了这座帝国的崛起和陨落,它们和伊斯坦布尔人一起,和谐相处,成为这座城市不可或缺的一分子。

很喜欢片中的一段话:“懂得生活,生活便是美好的。敞开心扉,就能去爱。如果你充满爱意地看待一切,万物皆美。如果你能享受猫、鸟、鲜花的存在,只能说,你将拥有整个世界。”

## 本草漫笔

如该眠时不眠,应早起时不起,过饥过饱都是各种不适的根源所在。《本草》里有记载,陈承说:世人多认为当归只治血病,而《金匱要略》《外台秘要》《千金方》中都以当归为大补虚损的药物。成无己说:脉为血之府,诸血都属心,凡通血脉的药物,必定先补益心血。所以张仲景治疗手足厥冷、脉细欲绝之证,用当归之苦辅以助心血。后有张元素关于当归作用的总结:一为心经本药,二能和血,三治各种疾病夜晩加重的。心和血分有病,必须用。血壅不流则痛,当归之甘能和血,辛温能散内寒,苦温能助心散寒,使气血各有所归。

人们常用“面若桃花”来形容女子的美,其实也是气血的表现。在五脏中,肝主藏血、主疏泄,性喜条达。它的功用就在于调节人体精、气、神、血的正常运转。一代名医朱丹溪说,若肝之疏泄失职,气机不调血行不畅,血液瘀滞于面部,则面色青,或出现黄褐斑。若肝血不足,皮肤缺少血液滋养,则面色无华,暗淡无光。《黄帝内经》里也说,当气机不利而出现多种肝气郁结的病症,则应侧重于滋阴养血、健脾扶正。

想到“临渊羡鱼不如退而结网”这样的话,中药从来都会统筹安排从长计议,西医一直都是头疼医头。人是一个复杂的动物不仅仅是说大脑沟回的辗转,从另一种角度来说是想表达人体各部位息息相关相辅相成。女人天生多愁善感,又任性,不管当与不当遇事爱藏在心里,郁结不仅仅让肝不堪重负,也慢慢写在白净的脸上。所以,偶尔用些当归还真是必要,不仅仅是因为补血的缘故,而是告诉自己什么才最值当。



栾树果 王尚

## 一树栾花

□黄晔

秋意初现,栾树花开了。不时有细碎的小黄花随风簌簌坠落,树下黄灿灿一片。拾起细看,明黄花瓣底部点着一抹鲜红,如眉心一颗朱砂痣,让人怦然心动、恋恋不舍。有些羞惭,其实最早还不知道栾树名字的时候,我对这种树很厌恶。

记得刚参加工作时,校园里的行道树差不多都是一种约有三层楼高的树,阴凉倒是很好,可每次从树下走过时,稍不留神就会有黏黏糊糊的汁液像雾气一样扑上来,落到头发上或者衣服上,很难清洗,落到地面上,也是黑黑一片,大扫除的时候很费劲。后来听人说那是树上的蚜虫吐的液,便越发觉得恶心,暗地抱怨怎么会选了这种树做景观。

这种厌恶情绪持续多年,直到那年秋天的一个早晨,人到中年的我被一道风景惊艳。

那天,我走路上班。到路口等红灯的时候,无意中抬头,看见马路斜对面的几棵树绿叶黄花红果,树梢上是背后小山坡上隐隐的亭台,衬着蓝天白云,真是好看。同伴说:“栾树真漂亮。”

“栾树”,这名字也美。那一刻,因这一树栾花,更觉秋日美好。而我也发现,这正是我之前厌恶的那种树,不禁为自己错过了它的美而汗颜。

我搜索关于栾树的记忆。万物繁茂的春天,栾树是暗淡的,当其他的树木都已枝叶葱茏,它还是一树枯枝,挂着头年的灯笼果,深褐色,寂寂的色调,似乎沉睡不再醒来。却在你不经意间,枝头绽出了嫩红叶片,随着气温日高一,树叶也日渐浓郁。等到暑气渐消,树梢又开出一簇簇黄中带红的碎花,金碧俏丽。当第一缕秋风拂过,栾树枝上

似乎在一夜间挑出了串串粉红灯笼。鹅黄、深绿与粉红交相辉映,绚丽悦目。

栾树别名灯笼树。清朝文人黄肇敏有《灯笼树》诗:“枝头色艳嫩于霞,树不知名愧亦加。攀折奇观疑断释,始知非叶也非花。”我没有为不知其名而羞愧,却也观察过栾树果,薄如纸片的三片心形果皮向内微折,包裹出三个棱角,如展开的折叠灯笼,果子中间空心,撕开来看到果皮内茎上生着豌豆大小的圆形黑色果实,据说那是鸟儿们最好的食物。

《植物名实图考》里写栾树的文字很美:“绛霞烛天,单缣照袖。先于霜叶,可增秋谱。”我好生奇怪,为什么我此前多年都不曾注意到栾树开花结果如此好看。或许此时彼时,心境不同,眼中所见也不同,又或许是如同看人,第一印象的影响太大吧。幸而我终于发现了它的美。

## 心窗羽

## 你的细节里藏着你的教养

□梅莉

因为懒,怕做攻略,所以出国游一般都选择跟团。这次跟的团,大约三十人,多以家庭为单位的亲子游,且绝大多数是本市人。

但是一上飞机,我就遇到奇葩问题。拿到机票,找到自己的位子,难得的是临窗,心想可以尽情观看天空的云海仙境了,却发现有人霸座不让。最近霸座好像挺流行的哈。那是一家三口,笃笃定定地坐在那里,朝我手一划拉,说:都是一个团的,随便坐吧,并示意我找别处空位子就座。女儿的遭遇和我一样,本来我俩是前后座,现在另一家三口指派她坐到飞机最后一排的空位子上去。凭什么呀?我正在和他们交涉时,又来了一位气质如兰、温婉可人的中年女人,她本应和我女儿并排坐的,当然也被示意去找别的空位就座。女人明确表示不可以,因为这样她和年迈的母亲就会分开得很远。后来,我才知道,她在英国工作,暑假专程回来陪母亲出游的。

因几个家庭的霸座,导致后面上来的游客座位秩序全部被打乱,大家全都挤在过道,面面相觑,不知道自己应该坐在哪里。也因某些人的自私,使别的家庭被拆散得七零八落,天各一方,这架飞机本来就大。

我当然不高兴,就算是换座,也得征求别人同意后才可以吧,遂坚持要坐自己的座位,僵持之下,乘务员过来调解。最后,大家终于各自

按机票坐在自己的座位上。我并没有觉得愧疚,因为这本来就是我的座位,而在飞机上坐个临窗位子看云,是个小确幸,更是长途飞行中打发时间的美事。我愿不愿意换座位这是我的权利,你不能剥夺。

这事过去后,原以为这几个家庭会收敛,谁知在后来的巴士上,他们又故伎重演。后面上车的家庭,看到前排的座位空着,就自然而然地想坐上去,却被告知,已经有人。一直走到后面几排才说无人,可以坐了。简单地说,就是前排所有的空位都被零星几个先上的人,分别代表他的家庭给霸上了。后上车的人就只能坐后排。然后他们还定下“不平等条约”:以后大家就一直按照现在的这种顺序坐车。虽然,后上车的并没有人为这点小事与之理论,但表情里的嗤之以鼻无法掩饰。想想都替他们难为情,同在一个巴士车上,还有必要这样吃相难看吗?你的都市人形象呢?就这点小便宜也要占,简直匪夷所思。

陈丹青先生说他有次到罗马旅游,进了一家古董店,看中了几件小雕塑、小文物,然后向一位老先生问价。问了几件,老先生都不卖。陈丹青就问,为什么不卖呢?老先生说:“这是我的店,你进来了不跟我打招呼,就在那里看,然后问我卖不卖,我不卖。”陈先生反思,在文艺复兴的故国,他那种“文革知青”的没教养、粗鄙的人格,就在不经意间

露出来了。

最后,陈丹青总结:你的细节里藏着你的教养。这话真是不假。看过一篇文章,一名有志青年去异国他乡留学。住的那家人对他特别友好。但后来就因为一件小事把他赶走了,因为他上厕所小便时,不掀开马桶的垫子。这在他们的国家是不可能发生的事,因为不仅意味着不卫生,更是代表着对女性的不尊重。

而前一阵子在某国发生的旅游事件,据说是因为中国游客一家人提前了半天抵达旅馆。是当天凌晨抵达,但根据旅馆的规定,预订的房间需当天下午才能入住,即“早到了几个小时”。姑且不论是否如网上所说有蹭旅馆之图,我也无意去指责,但人家确实有不允许人入住的权利,这是一种契约精神。约好晚上来吃饭,灯光美酒佳肴,我会化个精致的妆,结果你中午就来了,一切都乱了套。对不起,我还没准备好,你最好在外部逛到约定的时间再来敲门吧。

现在去国外旅游的确是件稀松平常的事,从很多微小细节上来看,我们和别人的隐形差距不是经济腾飞就能追赶得上的。整体来说,国人的素质有时还真让人脸红。倒不是标榜自己做得有多好,但出国门后,我和孩子都小心翼翼地非常注重一些入乡随俗的小细节,生怕丢脸丢到太平洋里就捡不回来了。

## 玉兰一瓣